

# 中共东营市委宣传部 东营市教育局 文件

东教人字〔2021〕3号

---

## 关于开展“2021年度东营最美教师”和东营市 教书育人楷模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委宣传部,各县区教育局,开发区分局,胜利教育管理服务中心,局属各学校,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生动展现我市教育工作者立德树人、潜心教学的精神风貌,倡导全社会形成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根据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齐鲁最美教师”和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评选活动的通知》有关精神和要求,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决定组织开展“2021年度东营最美教师”和东营市教

书育人楷模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发掘教师队伍中的优秀代表，运用电视、网络、新媒体等多种方式立体化传播，讲好他们的故事，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做出应有的贡献。

## 二、活动主题

培根铸魂 启智润心

## 三、评选范围和条件

（一）评选范围。东营市各级各类学校在职在岗教师，工作在教育教学第一线，从事教学工作满5年以上。曾获得往届“齐鲁最美教师”称号的教师不再参与“齐鲁最美教师”评选，曾获得往届“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称号的教师可参与“齐鲁最美教师”评选，曾获得往届“东营最美教师”、“东营市教书育人楷模”的教师可参与“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和“齐鲁最美教师”评选。曾获得往届“东营最美教师”称号的教师不再参与“东营最美教师”评选，曾获得往届“东营市教书育人楷模”的教师可参与“东营最美教师”评选。

（二）推荐人选的条件。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模范承

担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人使命，在教书育人方面事迹感人，贡献突出，享有很高社会声望，人民群众公认。最美教师评选更加突出感人事迹和至善大爱的精神之美。教书育人楷模更加突出教书育人显著成绩和突出贡献。

1. 有理想信念。始终同党和人民站在一起，自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自觉把党的教育方针贯彻到教学管理工作全过程；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引导、学生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积极传播者，帮助学生筑梦、追梦、圆梦。

2. 有道德情操。为人师表，模范遵守社会公德，以德施教、以德立德，人格品质高尚，带头弘扬社会主义道德和中华传统美德，自觉坚守精神家园；执着于教书育人，有热爱教育的定力、淡泊名利的坚守；以自己的模范行为影响和带动学生，积极引导和帮助学生把握好人生方向，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

3. 有扎实学识。既有胜任教学的专业知识，又有广博的通用知识和宽阔的胸怀视野；教学能力过硬、教学态度勤勉、教学方法科学，教学效果和人才培养成绩显著；具备学习、处事、生活、育人的智慧，是智慧型老师，能够在各个方面给学生以帮助和指导。

4. 有仁爱之心。爱岗位、爱学生，爱一切美好的事物；善于在教书育人和教学管理之中用爱培育爱、激发爱、传播爱，能够把自己的温暖和情感倾注到每一个学生身上；尊重学生，用欣赏增强学生的信心，用信任树立学生的自尊，让每一个学生都健康成长，让每一个学生都享受成功的喜悦，深受学生尊敬和爱戴。

#### 四、组织实施

评选活动由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联合组织实施。成立评选工作委员会，统筹评选和推荐“齐鲁最美教师”“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和“东营最美教师”“东营市教书育人楷模”工作；评委会下设“2021年度东营最美教师”评选活动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组织人事科，负责评选活动日常工作。

#### 五、评选办法

##### （一）组织程序。

1. 广泛发掘。为增加评选参与的广度，中等及以下学校（含幼儿园）每校推选1名参选人；高等学校以院（系）为单位，每个院（系）推选1名参选人。

2. 逐级评选。为充分发挥典型的引领作用，各县（区）、各高校要逐级在参选中评选本级最美教师。参选上一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的必须获得本级相应荣誉。

##### （二）评选程序。

1. 参选人材料填报。各县区教育局、各高校确定1名联系人，

于5月10日前汇总本区域参选人材料，通过省指定信息平台完成审核、填报工作。填报完成后，省评选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将通过平台向社会展示每位参选人的事迹材料，广泛宣传，接受社会评议与监督。

2. 县级评选。省评选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于6月10日前将各参选人的社会评议情况反馈给各县区，各县区结合参选人事迹及社会评议情况，6月20日前完成本级最美教师、教书育人楷模评选，每县区评选10名县级最美教师，县级教书育人楷模数量可自行确定。同时按照市下达的名额要求（具体见附件1），从本级最美教师、教书育人楷模中确定参加市级评选的候选人，并将候选人名单及参选材料报市教育局。

3. 市级评选。7月10日前从我市下达名额中评选出市级最美教师10人、教书育人楷模50人。7月20日前，按照省下达的名额要求，从我市最美教师、教书育人楷模中确定参加省级评选的候选人名单（全省总数为170名，我市分配名额4人<不含高校>），连同专题片一并上报省评选活动组委会。

4. 高校评选。按照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齐鲁最美教师”和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评选活动的通知》要求，“2021年度齐鲁最美教师”和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评选由各高校自行组织实施。

自7月下旬起，开始省级评选，9月上旬举办“2021年度齐

鲁最美教师”和山东省教书育人楷模颁奖典礼，揭晓评选结果，颁奖典礼在山东教育电视台播出，评选结果将通过山东省教育厅官网、山东教育电视台、《山东教育报》及其他媒体向全社会公布。

### （三）报送材料要求。

1. 参选人材料要求。参选人材料填报内容见附件 2，其中个人事迹要真实、丰富，能全面展现参选人的先进事迹与崇高品德，可以附加信件、照片、证书、新闻报道等。由参选人所在单位送县区、高校联系人按照要求审核后统一填报。

2. 专题片拍摄要求。参加省级评选的候选人专题片时长为 5 分钟，格式要求：分辨率为 1920\*1080 50i，码流大于 10M，压缩格式为 MP4 或 MPG。

## 六、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最美教师”、教书育人楷模评选活动，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高度，充分认识评选活动的重要意义，做到深入发掘、广泛宣传，让身边的好老师成为新时代教师队伍的楷模，激励更多教师争做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营造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

（二）各县区党委宣传部、各县区教育局要牵头成立组委会，负责本辖区的组织、评选工作。要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充分展示最美教师和教师育人楷模先进事迹，掀起人人争当先进、社

会广泛传颂优秀教师美德的热潮。

(三)各县区、各高校在评选本级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时要紧扣时代脉搏，向在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乡村振兴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以“三牛”精神耕耘在教育战线上的优秀教师尤其是乡村一线教师倾斜。要注重发现和宣传党员教师的先进事迹。

(四)各级评选都要严格公示程序，评选过程中如发现事迹或材料作假，一经查实，将取消其评选资格，并将有关情况通报其单位。

(五)评选工作信息平台相关信息在省QQ工作群告知，群号278960762(省)、789823655(市)。

省市联系人：

山东教育电视台联系人：范珊珊

联系电话：18553162387 0531—82677301

电子邮箱：zuimeijiaoshi@vip.163.com

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联系人：邢老师

联系电话：0531-81916561

市教育局联系人：褚玉泉

联系电话：8331623

电子邮箱：renshike@dy.shandong.cn

- 附件：1. 东营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推荐名额分配表  
2. 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推荐表  
3. 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候选人情况一览表

中共东营市委宣传部

东营市教育局

2021年4月30日

附件1

## 东营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推荐名额 分配表

单 位	新推选名额	往届推选名额
东营区	12	2
河口区(含东营港经济开发区、济军基地教育处)	7	2
垦利区	7	2
广饶县(含黄三角农高区)	11	2
利津县	8	2
开发区分局、胜利教育管理服务中心	10	2
市直	5	2
合计	60	14

注：1. 市直包括市教育局所属学校和东营职业学院、山东胜利职业学院、市技师学院（市中等专业学校），每学校限报1人。

2. 往届推选人员参评要求见评选范围。

3. 新推选人员和往届推选人员根据省市下达的分配名额一并参与推选。

## 附件 2

## 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推荐表

申报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式				
	推选意见	(学校公章)					
参选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证件照)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教年限		联系电话		类别		
	身份证号						
	教师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学习工作经历	(学习经历从高中后填起)					
何时何地受过何奖励							
个人事迹	(另加附页, 3000-5000 字, 须有典型事例)						

注：单位名称一栏，中等及以下学校填写学校名称；高等学校填写学校+学院名称，如：×大学（学院）×学院（系）。类别栏中可填小学、初中、高中、中职、幼教、特教或高校。

附件 3

## 最美教师和教书育人楷模候选人情况一览表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现聘专业技术职务	现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	曾获主要荣誉称号	是否为最美教师或教书育人楷模